

蕉岭县财政局

蕉财会监函〔2025〕10号

关于对蕉岭县招商和企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会计信息质量检查的报告

蕉岭县招商和企业服务中心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 2025 年度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粤财监〔2025〕31 号）和《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〈梅州市 2025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梅市财监〔2025〕9 号）文件精神，为贯彻落实 2025 年财会监督专项行动部署要求，进一步强化财政部门对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等的会计信息质量监管职责，我局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对你单位 2024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检查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性质和人员情况

蕉岭县招商和企业服务中心成立于 2019 年，是财政全额拨款正科级事业单位，至 2024 年底，事业编制定编 12 人，实有在职人员 12 人。

（二）财务收支情况

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2906.32 万元，总支出 22925.97 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 260.57 万元，项目支出 22665.4 万元，单

位收支总体平衡。

二、检查总体情况

你单位能够执行国家财政法律法规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，按照相关规定设置和管理会计账簿、会计资料，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做好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。

三、检查发现的问题

1. 支出附件不够齐全。①2024年11月19#凭证支付金捷公司办公电脑耗材配件及维护费用8420元，支出明细内容无经手人签名；②2024年1月29#凭证支付驻广州招商队12月工作经费，无租车合同。不符合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〉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2〕21号）第三十条“（二）加强支出审核控制。全面审核各类单据。重点审核单据来源是否合法，内容是否真实、完整，使用是否准确，是否符合预算，审批手续是否齐全。支出凭证应当附反映支出明细内容的原始单据，并由经办人员签字或盖章，超出规定标准的支出事项应由经办人员说明原因并附审批依据，确保与经济业务事项相符”的规定。

2. 公车管理制度执行不严。2024年12月39#凭证支付招商公务用车维修保养费用9600元，未严格执行先申请审批的维修管理制度。不符合《蕉岭县招商和企业服务中心》公务用车使用管理制度“车辆需维修时，须报综合部同意后方可进行”的规定。

四、建议

1. 加强支出审核。规范财务支出管理，严格审核支出各类原始单据，确保支出明细完整、手续齐全。

2. 严格执行公车管理制度。要求今后加强公车使用的监督检查，确保车辆维修履行单位公车管理的事前报批制度。

对本次检查发现的问题，请蕉岭县招商和企业服务中心积极组织整改，并在收到此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整改情况报至我局。

